

深圳市因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深圳市因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营业务出现亏损，净利润-6,336,815.37元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9,898,757.98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审计的2017年财务报表中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782.8445万元的1/3，即260.95万元。2018年4月2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原因

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，为布局全国市场，在销售、运营、研发三个方面做了很大投入。2017年亏损原因主要体现在子公司四川福豆

科技有限公司，具体原因如下：

1、在销售方面，拓展全国市场，进行全国分发渠道布局，引入合作渠道累计超过 100 家；通过渠道、政府资源合作、校园管理系统等，成功导入超过 1,000 万用户；组织渠道进行收费转换，成功转换 15 万收费用户。

2、在运营方面，集成优质教育内容和学科资源投入；引入新内容在全国不同地市做试点；活跃平台用户；在不同区域探索不同运营模式。

3、在研发方面，为 2017 年新品试点、收费、用户导入等提供平台技术支撑。

以上 3 个方面的费用支出是公司 2017 年业绩亏损的原因。

三、公司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现阶段的战略性投入是为后续快速扩大经营规模，促进良性业务发展，提升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以及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的必要支出。截止 2017 年年底，子公司四川福豆科技有限公司的产品已成功转换 15 万收费用户，并且已成功变现。前期业务拓展已初见成效，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因素。

深圳市因尚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3 日